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（和信审字（2024）第000236号）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426,616,065.95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426,616,065.95元，公司实收股本565,536,368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

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主要系公司2023年度虽然扭亏为盈，实现的净利润为2,778.08万元，但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累积的亏损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结合公司战略定位，紧紧围绕“严精细活、提质增效”经营主线，公司一方面抢抓国家水利建设投资的机遇期，充分发挥公司作为PCCP领域的头部企业竞争优势，确保部分国家重大水利项目相关订单的落地，从而稳定经营基本盘；另一方面，公司继续在资产结构优化、产品技术提升、组织架构完善、产品服务丰

富和成本费用管控等方面发力,改善经营业绩,尽快弥补亏损,使企业走上健康、持续、稳定的发展轨道。具体举措如下:

(一)以年度经营预算为牵引,围绕大项目成单与交付、新业务开拓,提升经营质量与效益;

(二)严控应收、存货规模,持续优化账龄结构,适度新增授信,提高现金流保障系数;

(三)紧抓各层级“班长”的经营意识、管理技能提升工作,优化干部队伍结构;

(四)围绕“严精细活”,持续开展内部成本压降和管理微创新工作,夯实基础工作和能力;

(五)以企业文化为纲,持续提升组织能力,做好人才梯队建设;

(六)围绕市场机会,持续做好市场推广,提升客户服务和产品交付能力;

(七)深入推进合规管理体系建设,做好内控监督和风险防范工作;

(八)积极谋求发展,丰富业务产品线,打造高质量发展新的业务增长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